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民爆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民爆光电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相关人员进行了持续督导培训，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2023年11月14日

**二、培训地点：**民爆光电会议室

**三、参加培训人员和方式**

通过采取现场和线上远程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部分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

**四、培训主题**

本次培训主要围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常见问题与相关处罚案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则要点”两方面展开，主要内容涉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及内幕交易和资金占用等相关法规以及市场案例解读、2023年8月证监会正式出台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修订要点。在现场培训过程中，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及督导项目组人员解答了企业咨询的问题，进行了交流互动。

**五、培训人员：**保荐代表人 程久君、张敏；督导项目组人员 张洪滨、余泳洲、陈灏

**六、培训总结**

在保荐机构开展本次培训的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全体参与培训的人员均进行了认真学习，更加深入地理解和掌握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包括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方面的有关规定。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达到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程久君

\_\_\_\_\_

张 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月 日